



中国旅游研究院
China Tourism Academy

2014年中国旅游业统计公报 及口径说明

中国旅游研究院
(国家旅游局数据中心)
2016年1月20日

总体情况

- 2014年,我国旅游业持续快速发展。国内旅游市场高速增长,入境旅游市场稳中有进,出境旅游市场快速增长。国内旅游人数36.11亿人次,收入3.03万亿元人民币,分别比上年增长10.7%和15.4%;入境旅游人数1.28亿人次,实现国际旅游收入1053.8亿美元;中国公民出境旅游人数达到1.07亿人次,旅游花费896.4亿美元;全年实现旅游业总收入3.73万亿元人民币。全年全国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为6.61万亿元,占GDP总量的10.39%。旅游直接就业2779.4万人,旅游直接和间接就业7873万人,占全国就业总人口的10.19%。

0. 总体情况

——全年实现旅游业总收入3.73万亿人民币。

——全年全国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为6.61万亿元，占GDP总量的10.39%。

——旅游直接就业2779.4万人，旅游直接和间接就业7873万人，占全国就业总人口的10.19%。



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文件要“完善旅游统计指标体系和调查方法，建立科学的旅游发展考核评价体系”的要求，《2014年中国旅游业统计公报》的编制对原旅游统计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完善，修订了“国际旅游收入”及其相关的“旅游业总收入”、“外国入境过夜游客停留天数”、“人均天花费”等数据，新增了“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出境旅游花费”、旅游就业及其占全国就业总人口比例等数据。

旅游总收入。是国内旅游收入与国际旅游收入之和。根据修订多增484.67亿美元“国际旅游收入”数据计入“旅游总收入”，将“旅游总收入”由原来的3.38万亿元人民币修订为3.73万亿元人民币。

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根据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2008年旅游附属账户：建议的方法框架》，以既有的国际国内游客抽样调查数据为基础，结合投入产出法，核算新增了2014年全国旅游业对GDP的综合贡献。

旅游就业数据。根据同一性假定，即某旅游特定产业销售给游客的产品和服务占比，与该产业就业人员中属于旅游就业的比例相等，核算新增了2014年全国旅游业直接就业和间接就业数据。

与历史同期数据比较。由于2014年国际旅游收入的测算方法和统计口径调整，数据无法回溯，不具有可比性，公报对“国际旅游收入”、“旅游总收入”等数据的同比值均不做计算和表述。

一.国内旅游

——全国国内旅游人数36.11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0.7%。其中：城镇居民24.83亿人次，农村居民11.28亿人次。

——全国国内旅游收入30311.87亿元人民币，比上年增长15.4%。其中：城镇居民旅游消费24219.76亿元，农村居民旅游消费6092.11亿元。

——全国国内旅游出游人均花费839.7元。其中：城镇居民国内旅游出游人均花费975.4元，农村居民国内旅游出游人均花费540.2元。



——根据《旅游统计调查制度》，委托国家统计局社区民意调查中心开展抽样调查和测算。采取计算机辅助电话调查。每季一次，年度共计完成有效访问样本量8万个（城镇、农村各4万个）。汇总统计分析调查数据，生成各季度和年度数据报告。

——国内旅游统计开始于1993年，包括城镇居民国内旅游抽样调查和农村居民国内旅游抽样调查两个部分，均为季度调查，核心指标为人均出游率和人均出游花费，并据此推算出国内旅游人数和国内旅游收入。2011年起调查方法调整为计算机辅助电话调查（CATI），季度有效样本量分别不少于10000个，由国家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负责。

——全国国内旅游人数与各省接待国内旅游人数不可加，但消费可加。

一.国内旅游

——在春节、“十一”两个“黄金周”中，全国共接待国内游客7.06亿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716.9亿元。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旅游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发展假日旅游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0]46号）和2000年7月发布的《国家旅游局、国家统计局“黄金周”旅游信息统计调查制度》开展工作。

从2000年国庆“黄金周”开始《国家旅游局、国家统计局“黄金周”旅游信息统计调查制度》正式实施，各省及相关单位通过假日旅游信息填报系统进行直报。



二.入境旅游

- 入境旅游人数12849.83万人次。其中：外国人2636.08万人次；香港同胞7613.17万人次，澳门同胞2063.99万人次，台湾同胞536.59万人次。
- 入境过夜游客人数5562.20万人次。其中：外国人2081.27万人次；香港同胞2587.45万人次，澳门同胞420.75万人次，台湾同胞472.74万人次。
- 国际旅游收入1053.8亿美元。



入境旅游统计。入境旅游统计包括入境旅游人数和国际旅游收入统计。基础数据来源于两部分：公安部提供的入境人数以及入境游客花费情况抽样调查。除入境旅游人数和国际旅游收入等常规工作外，还适时开展入境游客过夜比例构成调查，及时反映市场结构动态。通常，入境花费和人均停留天数由国家旅游局委托中国统计信息中心进行测算。

关于国际旅游收入。根据《旅游统计调查制度》规定的口径和入出境统计口径对等原则，补充完善了停留时间为3-12个月的入境游客的花费和游客在华短期旅居（纯粹旅游之外）的花费，并根据相关调查修订了外国入境过夜游客停留天数和人均天花费，将“国际旅游收入”由原来的569.13亿美元修订为1053.8亿美元。

地方接待入境过夜游客统计。该统计为月度统计，以住宿统计为基础，数据来源于两部分：星级饭店采用全面调查，调查指标为入境过夜游客人（天）数；星级以外旅游住宿单位采用抽样调查，主要调查指标为床位出租率和平均停留天数，据此推算出接待入境过夜游客人（天）数。2013年起，启动了规范地方接待入境游客统计工作，利用公安部门住宿登记数据以及口岸数据进行校核。



三.出境旅游

- ——我国公民出境旅游人数达到1.07亿人次。
- ——经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的总人数为3914.98万人次,增长16.7%,其中:组织出国游2476.32万人次,增长18.7%;组织港澳游1059.87万人次,增长7.2%;组织台湾游378.79万人次,增长34.5%。
- ——我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新增国家为:乌克兰。
- ——出境旅游花费896.4亿美元。



出境旅游统计。受多方面条件制约,目前只开展了出境旅游人数统计,为月度统计。通过对公安部提供的基础数据进行整理和汇总,得到中国内地公民出境旅游人数。由于公安部对出境数据管理严格,故出境月报资料仅限于内部使用。

旅行社组织出境。根据《旅游统计调查制度》基层统计报表,《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情况》(旅统基表4表)。

新增出境旅游目的地。2014年国务院批准开放乌克兰为中国公民组团出境旅游目的地。

关于出境旅游花费。根据《国际收支手册》(第6版),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旅游服务贸易支出实际上是中国公民出境花费总额。在核算我国“出境旅游花费”时,应根据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2008年国际旅游统计建议》,在“出境花费”基础上扣减各类海外务工人员为目的地购买的货物和服务(旅游花费除外)、中国留学生及其家属海外购买的货物和服务等支出,从而得到2014年出境旅游花费为896.4亿美元。

四.旅行社规模和经营

- 截至年末，全国纳入统计范围的旅行社共有26650家，比上年末增长2.3%。
- 截至年末，全国旅行社资产总额1292.97亿元，比上年增长24.4%；各类旅行社共实现营业收入4029.59亿元，比上年增长12.0%；营业税金及附加16.60亿元，比上年增长11.3%。
- 全年，全国旅行社共招徕入境游客1410.04万人次、6165.94万人天，分别比上年下降2.6%，增长1.7%；经旅行社接待的入境游客为2002.56万人次、6855.15万人天，分别比上年下降2.2%，增长2.8%。
- 全年，全国旅行社共组织国内过夜游客13116.66万人次、41545.83万人天，分别比上年增长2.0%和1.7%；经旅行社接待的国内过夜游客为14457.77万人次、34978.44万人天，分别比上年下降0.4%，增长3.4%。



属于以企业报表为基础、反映行业自身发展变化的旅游行业统计范畴。数据来源《旅游统计调查制度》基层统计表报中“旅游单位基表情况（旅统基1表）”、“旅行社组织接待国内旅游情况（旅统基2表）”、“旅行社外联接待入境旅游情况（旅统基3表）”、“旅行社财务状况（旅统基5表）”。实际填报时

旅行社和星级饭店统计数据是旅游行业统计的基础数据，也是行业内开展时间最长、最连贯的数据统计，反映了旅游企业数量、规模和效益，满足了旅游行业发展和管理的多种需求。

国家旅游局旅行社统计管理系统

2015年填报 2016年填报 出境游管理系统

2015年第四季度 填报时间：2016年1月1日-1月16日，审核时间：2016年1月16日-1月31日
2015年财务状况 填报时间：2016年2月1日-4月16日，审核时间：2016年4月16日-6月15日
2016年第一季度 填报时间：2016年4月1日-4月16日，审核时间：2016年4月16日-4月30日
2016年第二季度 填报时间：2016年7月1日-7月16日，审核时间：2016年7月16日-7月31日
2016年第三季度 填报时间：2016年10月1日-10月30日，审核时间：2016年10月31日-10月31日
2016年第四季度 填报时间：2017年1月1日-1月16日，审核时间：2017年1月16日-1月31日
旅游统计系统：107310073 旅行社系统：107310073 257102669 179646624
1. 请在过程中遇到问题时请及时联系系统管理员“帮助中心”的相关内容，以确保填报工作正常进行！
2. 如有疑问，请发邮件至：outinfo@mail.com，联系电话：010-69946909 或 13099169026。
Copyright © 2006 国家旅游局信息中心

五星级饭店规模和经营

- 截至年末，全国纳入星级饭店统计管理系统的星级饭店共计12803家，其中有11180家完成了2014年财务状况表的填报，并通过省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审核。11180家星级饭店财务数据显示：
- 全国11180家星级饭店，拥有客房149.79万间，床位262.48万张；拥有固定资产原值5009.48亿元；实现营业收入总额2151.45亿元；上缴营业税金125.29亿元；全年平均客房出租率为54.2%。
- 在11180家星级饭店中：五星级饭店745家，四星级饭店2372家，三星级饭店5406家，二星级饭店2557家，一星级饭店99家。
- 全国3057家国有星级饭店，2014年共实现营业收入651.83亿元，上缴营业税35.53亿元。
- 全国外商和港澳台投资兴建的442家星级饭店，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290.08亿元；上缴营业税16.68亿元。



属于以企业报表为基础、反映行业自身发展变化的旅游行业统计范畴。数据来源《旅游统计调查制度》基层统计表报中“旅游单位基表情况（旅统基1表）”、“星级饭店住宿接待情况（旅统基6表）”、“星级饭店财务情况（旅统基7表）”、“非星级旅游住宿单位接待情况（旅统基8表）”。

旅行社和星级饭店统计数据是旅游行业统计的基础数据，也是行业内开展时间最长、最连贯的数据统计，反映了旅游企业数量、规模和效益，满足了旅游行业发展和管理的多种需求。

欢迎登录国家旅游局星级饭店统计调查管理系统

2015年第4季度正在填报中 咨询电话 13699159025

用户名:

密码:

验证码: [找回密码](#)

三.出境旅游

- ——我国公民出境旅游人数达到1.17亿人次，比上年同期增长9.0%。
- ——出境旅游花费1045亿美元。